

我爱你

玫瑰 玫瑰

(台湾)王祯和



44,572
C2239

909521

玫瑰玫瑰我愛你

(台湾)王祯和

人民文学出版社
一九九三年·北京

(京)新登字002号

责任编辑：杨渡 彭沁阳

玫瑰玫瑰我爱你

Meigui Meigui Wo Ai Ni

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

(北京朝内大街166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市人民文学印刷厂印刷

字数141,000 开本787×930毫米 $\frac{1}{32}$ 印张7 $\frac{9}{13}$ 插页2

1993年8月北京第1版 1993年8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 0,001—9,050

ISBN 7-02-001642-1/I·1438 定价 4.35 元

要向大家说明的是：

- (一) 这是一部“限级”的笑话小说。
- (二) 人物情节纯属虚构，请不要考证，
因为这铁定浪费时间的。

我读《玫瑰玫瑰我爱你》

——代序

(台湾)姚一苇

这篇小说事件的发生，系在一个很短暂的时间之内，就是一个“吧女速成班”的开训典礼。这个典礼，预定在九点三十分举行，作者从九点不到“四大经理”的到来写起，一直写到典礼结束，表面上进行的过程只限于短短几个小时之内；可是这中间包含了回叙的部分，回叙“吧女速成班”开班的经过，重点放在班主任董斯文的身上。从回叙之中，我们认识了很多的人物：像钱议员、恽医师，所谓四大经理的大鼻狮、黑面李、矮仔姬、红毛大姊，以及大鼻狮的姘妇阿恨等许多人。

寓庄于谐的喜剧传统

这部小说的动作(action)是非常简单的。即如何在五天之内，把一些土的妓女训练成可以伺候美国大兵的酒吧女。自此一动作的发展，使我联想起萧伯纳(G.B.Shaw)的《卖花女》(Pygmalion)。这部戏剧系描写一位语言学教授Hizzins如何把一个动作粗

俗、满口土语的卖花姑娘，训练成可以冒充公爵夫人的“贵妇”。王祯和的小说《玫瑰玫瑰我爱你》也是一种训练，从这方面来讲有其相似之处。但是这里面有很大的不同，在萧伯纳的笔下，Eliza这个卖花女是被训练成功了，在短短六个月之内，训练成可以骗倒那些高贵人们的人；可是，王祯和的重点不在这里，他的小说中妓女把“My name is Patricia”念成“骂你即是打你去死”就很好了。王祯和是把重点放在设班的理论和构想上，那就是董斯文的一套观念与想法：要赚取美国人钱的那套道德标准、品质管制、文化气质、营运方式；把这一套企业经营的大道理应用到吧女身上，只不过是为了接待两个星期度假的美军；更有趣的是，最令董斯文困惑的是欢迎美军时要唱什么歌？这个问题从小说一开始就产生，一直到整个小说的结束才获得解决。于是，这一切就变得十分的可笑，表现出一个所谓受过高等教育知识分子的不切实际，同时，更反映出在这个急遽转型的社会的唯利是图，所谓笑贫不笑娼，在堂皇外衣的下面所表现出来的堕落和可耻。当然，从这里就可以看出作者所表现出来的嘲弄的意义。

我们知道这种嘲弄的意义，是喜剧的正统表现方法，也可以说是喜剧的精神的发扬。在喜剧里，我们常常在发笑声中暂时地忘掉背面严肃的意义，这个我们可以在古往今来的戏剧里找到例子。譬如像流行于中世纪法国的Sotie——所谓的“傻子剧”，剧中人戴上驴头的帽子，挂上大耳朵和铃铛，一经驴子化（丑角化）了之后，就连当时的教皇都敢于讽刺。

在西方是如此，在中国亦然。我所知道的，我国京剧的名丑刘赶三，当年在清宫演出的时候，有时连慈禧太后都敢于讥讽，这种精神正是喜剧的传统，所谓“寓庄于谐”。

萧伯纳的Pygmalion首演于一九一三年，那个时候英国还是国力鼎盛，第一次世界大战还没有发生，贵族还是有权有势者，我们的萧伯纳勇于揭开他们的外衣，从他的戏剧里我们可以知道，贵族有什么了不起，只要花上六个月的时间，一个卖花女照样可以做到。这就是喜剧精神的表现。今天我们很高兴在王桢和笔下，又看到了这种喜剧精神的出现，他在这里让我们看到今天的社会，也看到今天有些知识分子的那种想法和做法。

王桢和是个喜剧高手

王桢和是一个喜剧的高手。这部小说虽非采取戏剧的形式，但是他笔下的人物都是丑角，系属于正统喜剧的人物：也就是亚里斯多德所谓不如常人的人，比一般人来得低下，换言之，就是丑化了的人物。这种丑化的方式是多方面的，包括一个人的外型、一个人的行为动作，以及一个人的语言……王桢和的处理方式是把他笔下的人物加以夸张、加以扭曲，使他们“丑陋”。下面我举一个例子。比如说，我们的主角董斯文，他的外型是所谓的“大棵”，王桢和这样描写：

……董老师名字虽然喊斯文，可他样子却长得并不

怎么如何斯文。身高只一六八点五公分，体重却是重量级举重选手的标准，又不运动，整个人圆滚滚，臀肥肚奇大的，不像位教英文科的先生。倒仿佛是个天天喝油水的总务主任。这想不到吧！还有您想不到的就是：董老师的脸和在电视上专演滑稽角色的石松竟有七八分相像，再加上二人的体型又是属于同一类——胖嘟嘟，嘟嘟胖，不仔细观察，你当真会以为他就是石松咧！

其次董斯文讲话用的语言，也是被扭曲、被夸张了的，作者这样写：

……攻读外国语文学系的他，也许过度用功吧！竟连自己讲的国语都躲不掉西潮的影响。谈话的对象知识水平越高，他的话就越似拙劣翻译小说里的词句，像：多么胡说——我很高兴你跟我同意——这是我的认为——他不知道他在说什么——我为你感到很骄傲——我被愉快地惊异了……

至于董斯文的行为和动作，作者赋予他有许多习惯性动作：他的放屁，以及他的咬手指头……事实上，这只是我举的一个例，几乎每一个人物，作者都把他们丑化了，而且是用不同的丑化方式；也就是每个人都有一套不同的外型，有特殊的举动和说话的腔调。像对大鼻狮——阿尼基的描写：

……“红粉楼”的总经理大鼻狮有五十左右的年纪，装扮得像歌星，大红西装，大绿喇叭裤，染黑的头发油光光地往后梳，把个窄狭的额头全暴露出来，鼻子可真名副其实地大，乍眼看去，仿佛他脸膛上就只长着一根秤锤似的鼻。……

这就是说，王桢和在刻画人物上用了很大的心思，也表现出他处理人物的能力。

实际上都是现实人物

当我们了解王祯和如何塑造他笔下的人物，亦即如何用夸张的、扭曲的方式来丑化他笔下的人物，但这只是它的一面；另外一面我们却要说这些人物是真实的，在现实的世界上，他们的嘴脸、他们的想法、他们的语言，是随处可见的，跟我们的现实是密切相关的。这使我想起莫里哀(Molière)的戏剧《妻子学校》(The School for Wives, 1662)；这是一部有名的喜剧，表现的也是一种训练。

大略的情节是这样：有一个有钱的绅士，认为当时的女性太浮华，不守妇道，他非常害怕会戴绿帽子，所以他收养一个女孩，从四岁养起，他教养的方式为不让这女孩跟外界接触，把她孤立起来，让她无知无识。他认为这样她就会变成最规矩标准听他话的理想夫人。当然这是部喜剧，这位绅士的训练最后是失败了。在莫里哀这部喜剧之中，一方面反映出男性中心主义，表现出男人的专制、自私，把婚姻当做一种买卖，其中一句有名的话“丈夫娶她只是为了丈夫他自己”(第三幕第二场)，我们可以想象得出来，这个主角他对女性的残酷态度。同时也反映出当时贵族社会婚姻的问题：夫妇间相互欺骗、虚伪以及彼此之间的不贞。像这样的一部戏剧在一六六二年演出的时候，正值法国路易十四执政，也是法国专制政府最得势的时期，莫里哀却敢于揭开贵族社会这种面貌。当然当时他也受到很多批评，说

他不道德，用各种方式来攻击他。因此莫里哀写了一个独幕剧，来答复这种批评，这个独幕剧的名称叫《妻子学校的批评》（一六六三年），这里面有几句话可以借用到这里来。莫里哀在这部独幕剧里，在比较悲剧和喜剧的人物时指出：悲剧是表现英雄，喜剧则表现一般人；英雄是可以想象的，而一般人则是真实的。在这剧本中，“要是大家认不出自己所处的时代的人来，那你就是白作了。”这真是一针见血之论。

王祯和笔下的人物虽是被夸张了，甚至被扭曲了的，但他们都是真实的。就是说，这些滑稽人物的背面，实际上都是现实的人物，他们的欲望、他们的性格、他们的举止、他们的一言一笑、他们的意图，可以说都呼之欲出，所不同的，作者把他们滑稽化了。所以像这样的小说，当然是一个时代的真实反映。我们打开今天的报纸，平心静气地来想一想，我们报纸上登载的那些事情，都是真实的。既然我们可以容许我们的社会发生这些事情，我们当然更容许我们的小说家通过想象来描写，何况描写出来的还不及那些刊登出来的新闻的百分之一。

处理情境也是喜剧手法

上面说的是王祯和表现人物的能力，下面我们要讲王祯和处理情境(Situation)的能力。

王祯和的处理情境也是喜剧的手法。这里我想举两个例子。

当然首先要说明的是在这小说里占了很大篇幅的“吧女速成班”的开训大典。这个开班大典放在教堂之内举行，恽牧师娘领导大家唱《来信耶稣》开始，接着布道和念主祷文，然后是演讲，最后由恽颂主再念一次主祷文结束。这里，我要说明的：首先，这个“开训大典”是放在一间教堂内举行，把牧师的布道和利用妓女来赚取美国大兵美金两件事连在一起，这就形成不伦不类的情境，正是喜剧常用的手法，一般称之为“乖讹”(incongruity)。盖凡属“不伦不类”的情境就产生两种情境间的对比，从这对比之中我们可以了解作者嘲笑的意义。因为一个赚取美军金钱的事，和一个庄严的宗教仪式，实际上是两回事，从这里就反映出在极端商业化社会中的宗教性质。其次，我要提出的，作者如何控制场面。这个场景，系把书中的所有人物集中在一起，作者要表达这些人物的不同反应和想法，要同时照顾台上和台下，能如此有条不紊，委婉道来，而且尽可能制造笑料，保持他的一贯风格，当然不是容易之事，当可以充分看出作者处理场景的能力。

作者除了用正面的手法来处理像开训典礼这种场景外，同时他还用另外一种手法间接地来交代事件。举例来说，大鼻狮把他这天的经过，用口述的方式，来讲给他的姘妇阿恨听。因为通过大鼻狮的口说出来，也就是通过他的知识条件、理解能力，从他的观点来叙述这件事情，就显得非常有趣和滑稽化了。这里面包括的各种误会，都是可能的，毫不牵强。如：“Nation to Nation, People to people.”在

他听来就变成“内心对内心，屁股对屁股”，诸如此类。由此可以看出，董斯文的一些东西在通过大鼻狮的口里说出时就被扭曲，这种扭曲的方法也正是一种喜剧的方法。

使我们有一个反省的机会

此外，我要谈一下王祯和小说里的语言。王祯和的小说我绝大部分都看过，他的语言是独创的，混合了台语、国语、英语、日语，特别是台湾化的日语，是一种非常复杂的混合形式；而且他有时也夹进文言，可以说很多地方是神来之笔。王祯和在处理他的语言上是下了极大功夫，绝不是随意写出来的，可以说经过千锤百炼、思考又思考，目的是尽可能地来制造喜剧的效果。在这里我特别要说明的，小说中的语言，是要切合一个人的身分的，就是什么样的人说什么样的话。照我了解，很多人的作品看起来是出自不同人的口，而实际上都是作者一个人在讲话。一个受过教育的人讲的话，跟一个没有受过教育的人讲的话没什么差别，从艺术上来看这是失败的。语言像性格一样，像行为举动一样，必须要符合这个人的身分地位、他的工作环境、他所受的教养，以及这个人的性格。所以好的小说是让我们看见不同的人在那里活动，而不是一个人在那里活动。所以从语言上来讲，没有什么粗俗不粗俗，如果这种语言是用在大学教授身上，那当然是不对；如果文绉绉的语言用在一个没有教养的人的身上，那

同样是失败。在这里，就是董斯文才会说出他那种话，只有他的语言才会像翻译小说，因为他是在英语的环境里训练出来的，这不是稀奇的事。我们也可以想象得出，像大鼻狮会讲出什么话来？所以这里只有恰当不恰当的问题，没有粗俗不粗俗的问题。

最后，我要总结上面我所说过的，我认为王桢和这部作品，虽然采取了小说的形式，但实际上是一部喜剧。这部喜剧可以说继承了喜剧的传统，从莫里哀、萧伯纳一直下来的这个传统。我们不要忘了，像这样的作品我们不能只看到他嬉笑怒骂的一面，我们要看出从他嘲弄的背后所表现出来他对于人类的关怀。我说一个作家，一个真正的作家，总希望我们所生存的社会，变得更美好，我们生存的条件、我们的想法、做法变得更合理，所以喜剧是一面镜子，我们在这个镜子之中，我们看出他们不同的嘴脸，看出了他们的言行举止，我们在看的时候很可能是发笑，但是我们笑过之后如果想一想，我们应不应该笑他们？我们是不是还应该怜悯他们？同时我们在笑他们、怜悯他们之余，再看看我们自己，我们是不是也笑了我们自己？是不是也应该怜悯我们自己？我觉得我们阅读一部文学作品似乎可以采取这个态度，让我们通过喜剧的这面镜子，使我们有一个反省的机会。

内 容 说 明

平静而古老的花莲市突然沸腾了，各路人马纷纷出动：从当众脱裤而闻名的县议员、专门挑逗美少年的医生，到四大妓院的龟公、鸨母们，统统在英文教师董斯文的指挥下，筹办一件空前绝后的大事——成立“吧女速成班”，以迎接到花莲度假的美国大兵。

为了赚取美金，他们精挑细选了五十名妙龄妓女，教她们念洋文，学礼仪，忙得昏天黑地，不亦乐乎……

小说以夸张、嘲讽、滑稽、调侃等手法，浓墨重彩地勾画出一幅拜金主义的群丑图，呈现出“寓庄于谐”的艺术风貌，令读者在捧腹之余体味出作者对台湾社会的剖析和反省。

作者简介

王祯和是台湾著名乡土派作家。1940年生于台湾省花莲县，1963年毕业于台湾大学外文系。曾在花莲县中学任英语教员，并在台南亚洲航空公司及台北国泰航空公司任职。1970年赴美在爱荷华大学作家工作室进修，1973年返台后入台湾电视台工作，1990年9月3日在台北病逝。

王祯和自六十年代初开始文学创作，其作品深刻反映了台湾六十至八十年代的社会风貌，多以幽默、嘲弄、讽刺的笔调描绘一般市井小人物的贫困卑下生活，常以喜剧形式表现悲剧内容，并在语言方面进行了独特的探索，体现了作家强烈的民族意识、社会责任感和对人类的关怀。主要作品有：小说集《嫁妆一牛车》、《三春记》、《寂寞红》、《香格里拉》，长篇小说《美人图》、《玫瑰玫瑰我爱你》，剧本《望你早归》，电影评论集《从简爱出发》及小说、电影剧本合集《人生歌王》等。

花莲市中美戏院在中华路的中段，拐过戏院往下步行个三两百公尺，你就会绝对又必然地踏进绿灯户的所在区。恽医师他老妈的得恩堂就薰莸同器地在这儿设置。教堂的门便是在深夜也开放着，很给在此区域犯淫的人们一个悔罪的方便。所以便有蛮多的人很是喜欢一而再再而三地来这儿。可不是，既有偷犯淫戒的险趣，又有得救重生的喜悦，何乐而不为？不过，你若有机会到花莲玩玩，可千万别费神要找恽医师他老妈的得恩堂。因为你铁定寻摸不着的。如若需要告解悔罪，推荐你不妨多走点路到中山路或台电公司旁边或花冈山下的礼拜堂——都是年深月久圣灵充满的地方。到那里，也一样可以得获救赎和彰显耶稣。

恽医师他老妈的得恩堂是座五十多坪大小的洋灰平房，都经过了十多个春秋四季，屋顶上的瓦片统长出一簇簇青绿的深苔来，除了一间小房间做恽牧师娘的办事处，屋内其他空间一律慷慨地供做聚会、查经、祈祷、唱诗的场地。你进了上头漆写“得恩堂”的铁门，迎面就可以睹到钉在石灰墙上与人一般高的松木十字架，聚在上面的红漆，有不少地方已剥落了，暴露出木头的原色，将尚未掉落的红漆

衬映得越发活似斑斑可考的血迹。滴血的十字架下摆着宽四尺——长七尺——高六寸余的讲台。簇新的讲桌——李姓姊妹于两周前——也是于她蒙主宠召的前三天奉献出来的——便放在讲台前面。也是一名姊妹捐赠的风琴置放在墙角。带靠背的长木条椅即在讲桌底下一排一排迤逦排开，差不多每张椅子都老弱到需要入土为安了。门旁的奉献箱倒是老当益壮孔武有力得很。打旁边路过的人，都莫不怀着忐忑不安的心。奉献箱是老而弥坚，但后头的书架像个患重病的人，随时都有仆倒下去的可能。架上的烫金《圣经》、歌本、福音……却又册册清新，全是外国教会寄来没多少时日。临着破书架是扇小板门。门拉开，往前走个十来公尺就可以走到设在户外交的厕所，是旧式茅坑型，蹲在上面，臭气蛮冲鼻的：头一低下，还可以分明见到满坑的粪和蠕动不停的白色蛆。

等到花莲市公所惊异地发现化粪池的好处而竭力鼓吹民众废茅坑改装抽水马桶还一一补贴每户五千元新台币时，已是四、五年以后了。那时董斯文已到台北电视台工作，已不在花莲的中学校教英语了。到了台北工作，他便很是喜欢在报章杂志发表文章。写过一篇这样的散文——“啊啊！我好怀念花莲市的旧式的厕所啊！尤其夜半人静那挑粪的铁勺子触碰水泥粪坑发出铿锵有致的响音啊！是最使我难以忘耳的美丽音声。啊啊！现在是怎么样也再听不见这美丽的响音了啊！啊啊！只要一记起铁勺在粪池里铿锵铿锵，我就会无端地乡愁浓浓啊！（这是骗